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文件

佛卫〔2022〕19号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关于废止《佛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佛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通告

根据《广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的规定，经评估审查，我局决定废止《佛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佛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佛卫〔2017〕154号）规范性文件1份，上述文件自本通告印发之日起停止执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

2022年10月28日

抄送：市司法局，市财政局。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22年10月28日印发
